证券代码:002409 证券简称:雅克科技 公告编号:2014-035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以购买较低风险的中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理财投资,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资金投向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中涉及的投资品种。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5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7月12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投资范围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在2013年7月1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的基础上,扩大理财投资的范围。在上述额度和增加后的投资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资金投向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中涉及的投资品种。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授权期限仍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15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2月11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运用自有资金购买较低风险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增加人民币三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额度,择机购买较低风险理财产品。增加额度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较低风险理财产品的额度为八亿元整。相关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上述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资金投向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中涉及的投资品种。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2月11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2014年8月7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宜兴市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签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协议》,使用人民币二千万元整购买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汇利丰”2014年第3271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3、本金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认购金额:人民币二千万元整

5、产品认购开始日:2014年8月7日

6、产品认购结束日:2014年8月7日

7、产品起息日:2014年8月8日

8、产品到期日:2014年10月10日

9、认购起点:机构:起点金额1000万元,按10万元递增。

10、产品期限:63天(若本产品提前终止,以本产品实际存续天数为准)。

11、实际理财天数:自本产品起息日(含)至产品到期日(不含)或提前终止日(不含)的自然天数。

12、客户预期净年化收益率:4.60%/年或2.60%/年

13、产品收益说明:(1)如在观察期内,欧元/美元汇率始终位于参考区间内,则到期时预期可实现的投资年化收益率为5.10%/年。扣除中国农业银行收取的管理费0.50%/年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收益率为4.60%/年。(2)如在观察期内,欧元/美元汇率突破了参考区间,则到期时预期可实现的投资年化收益率为3.10%/年。扣除中国农业银行收取的管理费0.50%/年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收益率为2.60%/年。投资人收益=理财产品本金×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年化收益率×理财实际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具体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派发为准。

14、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本金由中国农业银行100%投资于同业存款、同业借款等低风险投资工具,收益部分与外汇期权挂钩获得浮动收益。

15、资金划转:投资者签署或确认认购/申购委托后,中国农业银行将依据约定划款。划款时将不与投资者再次进行确认。投资者认购/申购风险较高或单笔金额较大的理财产品时,也适用前述操作规则。

16、还本付息及到期清算:本理财产品到期日后2个银行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遇非银行工作日时顺延。本理财产品到期前不分配收益。理财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至理财资金返还到账日为理财产品清算期,清算期内理财资金不计付利息。

17、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也不向银行贷款。

1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宜兴市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提示

1、认购风险:如出现市场剧烈波动、相关法规政策变化或《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约定的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正常运作的情况,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停止发售本理财产品,投资者将无法在约定认购期内购买本理财产品。

2、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根据当前的政策、法律法规设计的。如国家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的认购、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的正常进行,导致本理财产品理财收益降低甚至导致本金损失。

3、市场风险:本理财产品涉及汇率风险,可能会涉及到利率风险等其他多种市场风险。

4、流动性风险:若出现约定的停止赎回情形或顺延产品期限的情形,可能导致投资者需要资金时不能按需变现。

5、信息传递风险:中国农业银行按照《协议》及本理财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通告”的约定,发布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投资者可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营业网点以及中国农业银行官方网站获知。如投资者在认购产品时登记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且未及时告知或因投资者其他原因导致中国农业银行无法及时联系投资者,则可能会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

6、募集失败风险:产品认购结束后,中国农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和《协议》约定的情况确定本理财产品是否起息。如不能起息,投资者的本金将于通告募集失败后3个银行工作日内解除冻结。

7、再投资/提前终止风险:中国农业银行可能于提前终止日视市场情况或在投资期限内根据《协议》约定的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

8、不抗力风险:因自然灾害、社会动乱、战争、罢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导致本理财产品认购失败、交易中断、资金清算延误等。

二、风险应对措施

1、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在选择具体理财产品时,将充分平衡风险与收益,合理搭配投资品种;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审计部定期审计的基础上,进行不定期核查。

4、公司参与理财投资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较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进行较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较低风险的理财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2013年9月5日,公司和公司全资子公司响水雅克分别出资1.25亿元和1.35亿元,向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购买了“无锡农商行金阿福理财创赢66号人民币理财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3年9月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该产品已于2013年10月22日到期。公司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1.25亿元和收益885,375元,响水雅克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1.35亿元和收益956,205元已如期到账。

2、2013年10月11日,公司出资1亿元,向中国银行宜兴支行购买了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3年10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该产品已于2013年11月21日到期。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1亿元和收益504,109.59元已如期到账。

3、2013年10月2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响水雅克出资共计人民币1.35亿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购买了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3年10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其中认购金额为2,500万元整的产品已于2013年10月28日到期,该理财产品的本金2500万元和收益8,219.18元已如期到账;认购金额为1.1亿元整的产品已于2013年11月25日到期,该理财产品的本金1.1亿元和收益433,972.6元已如期到账。

4、2013年10月28日,公司出资1亿元向中国银行宜兴支行购买了“汇利丰”2013年第2679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3年10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该产品已于2013年12月6日到期。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1亿元和收益458,082.19元已如期到账。

5、2013年11月21日,公司出资7000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宜兴支行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1号”理财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3年11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该产品已于2013年12月23日到期。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7000万元和收益267,534.25元已如期到账。

6、2013年11月2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响水雅克出资共计人民币1亿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购买了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3年11月2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该产品已于2013年12月17日开放。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1亿元和收益281,917.81元已如期到账。

7、2013年11月27日,公司出资4000万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购买了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3年11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4000万元和收益550,356.16元已如期到账。

8、2013年12月10日,公司与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定了《工银瑞信睿尊现金保本1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使用自有资金共计人民币1亿元整进行现金理财。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3年12月1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9、2013年12月17日,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响水雅克与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定了《工银瑞信睿尊现金保本1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使用自有资金共计人民币1.6亿元整进行现金理财。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3年12月1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司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6000万元和收益932,054.79元已如期到账;响水雅克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1亿元和收益1,553,424.66元已如期到账。

10、2013年12月23日,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响水雅克与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定了《工银瑞信睿尊现金保本6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使用自有资金共计人民币6000万元整进行现金理财。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3年12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司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5000万元和收益764,383.56元已如期到账;响水雅克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1000万元和收益152,876.71元已如期到账。

11、2013年12月24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宜兴支行签订《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使用人民币1亿元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3年12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司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1亿元和收益1,578,082.19元已如期到账。

12、2014年2月28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宜兴支行签订《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使用人民币5千万元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4年3月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司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5千万元和收益641,095.89元已如期到账。

13、2014年3月4日,公司与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定了《工银瑞信睿尊现金保本6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使用自有资金共计人民币三千万元整进行现金理财。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4年3月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14年9月5日。

14、2014年3月12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宜兴市支行签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协议》,使用人民币一亿元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4年3月1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司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1亿元和收益547,945.21元已如期到账。

15、2014年3月1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响水雅克化工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宜兴市支行签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协议》,使用人民币1亿元整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4年3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响水雅克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1亿元和收益145,205.48元已如期到账。

16、2014年3月20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宜兴市支行签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协议》,使用人民币6000万元整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4年3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司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6000万元和收益87,123.29元已如期到账。

17、2014年4月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响水雅克化工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宜兴市支行签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协议》,使用人民币1亿元整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响水雅克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1亿元和收益184,109.59已如期到账。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签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协议》,使用人民币1亿元整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4年4月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司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1亿元和收益184,109.59已如期到账。

18、2014年4月3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宜兴市支行签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协议》,使用人民币一亿两千万元整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4年4月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司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1.2亿元整和收益599,671.23元已如期到账。

19、2014年4月17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宜兴市支行签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协议》,使用人民币一亿元整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4年4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司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1亿元整和收益482,191.78元已如期到账。

20、2014年4月1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响水雅克化工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宜兴市支行签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协议》,使用人民币一亿元整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4年4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响水雅克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1亿元和收益482,191.78元已如期到账。

21、2014年4月23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宜兴支行签订《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使用人民币八千万元整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4年4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司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8000万元整和收益1,025,753.42元已如期到账。

22、2014年5月6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宜兴支行签订《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使用人民币四千五百万元整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4年5月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司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4500万元整和收益576,986.30元已如期到账。

23、2014年5月13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宜兴支行签订《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使用人民币一亿三千万元整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4年5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14年8月11日。

24、2014年5月30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宜兴支行签署了《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双边不触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14年第085期B款》,使用人民币一亿三千万元整购买理财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4年6月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14年8月28日。

25、2014年5月3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响水雅克化工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宜兴市支行签署了《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双边不触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14年第085期B款》,使用人民币一亿元整购买该理财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4年6月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14年8月28日。

26、2014年6月11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宜兴市支行签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协议》,使用人民币一千万元整购买理财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4年6月1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14年8月11日。

27、2014年7月24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宜兴市支行签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协议》,使用人民币七千万元整购买理财产品。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刊登在2014年7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14年9月3日。

截至公告日,公司过去12个月内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不含本次)金额共计四亿七千万元整,占最近一期(201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37.66%。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5、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4年第3271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认购/申购委托书。

特此公告。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09 证券简称:雅克科技 公告编号:2014-036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1月14日召开了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调整。

根据上述会议决议,公司按照法定程序办理了公司经营范围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并于近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获得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20200000086883。具体变更内容如下:

原公司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辛酸亚锡、盐酸);危险化学品销售(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经营场所不得存放危化品实物)。一般经营项目:化工新材料的研究、开发;硫酸亚锡、硅油、聚醚、TCPP阻燃剂、TDCP阻燃剂、TCEP阻燃剂、双磷酸酯、复合阻燃剂、氯化亚锡、四氯化锡、复合发泡剂、发泡助剂BK、匀泡剂、二乙烯三胺、三乙烯二胺、胺催化剂、抗氧剂、纸桶、包装箱的制造、加工;化工产品及原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变更为:

化工新材料的研究、开发;硫酸亚锡、硅油、聚醚、TCPP阻燃剂、TDCP阻燃剂、TCEP阻燃剂、双磷酸酯、复合阻燃剂、氯化亚锡、四氯化锡、复合发泡剂、发泡助剂BK、匀泡剂、二乙烯三胺、三乙烯二胺、胺催化剂、抗氧剂、纸桶、包装箱的制造、加工;化工产品及原料的销售;聚氨酯泡沫塑料、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深冷复合节能保温材料的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危险化学品生产(辛酸亚锡、盐酸);危险化学品经营(按许可证所列范围和方式经营)。

特此公告。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12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2014-041(临)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5日发布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14年8月21日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内容详见2014年8月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4年8月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老三变厂房征收及设备搬迁补偿的议案》、《关于老三变土地征收补偿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14年8月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2014年8月8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浙江三变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变集团”)《关于提请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从提高决策效率的角度考虑,三变集团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关于老三变厂房征收及设备搬迁补偿的议案》、《关于老三变土地征收补偿的议案》作为新增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一并审议。

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截止公告日,三变集团持有公司股份39,820,9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75%,三变集团具有临时提案的资格,且上述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将该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关于老三变厂房征收及设备搬迁补偿的议案》、《关于老三变土地征收补偿的议案》外,公司于2014年8月5日发出的《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中列明的会议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均未发生变更,现对该通知进行补充更新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在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8月21日下午14时30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8月20日至2014年8月21日。

A、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8月2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B、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8月20日下午15:00至2014年8月21日下午15:00。

(五)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三门县西区大道369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六)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七)股权登记日:2014年8月14日。

(八)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选举卢旭日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选举徐妙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选举朱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选举羊静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选举陈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选举赵敏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选举李旺荣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3.1选举章初阳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3.2选举王秋潮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4、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5、关于老三变厂房征收及设备搬迁补偿的议案

6、关于老三变土地征收补偿的议案

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4年7月30日、2014年8月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有关公告。

议案1、议案2、议案3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通过。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投票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但所分配票数的总和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数,否则该票作废。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以上议案1、议案2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要对中小投资者即对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委托他人出席的,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4年8月19日下午16: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及信函邮寄地址: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浙江省三门县西区大道369号),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317100;传真号码:0576-83381921。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参会,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2、登记时间:2014年8月19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6:00 ;

3、登记地点:浙江省三门县西区大道369号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4、登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羊静

联系电话:0576-83381688 83381318

传真号码:0576-83381921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并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112;

2.投票简称:三变投票;

3.投票时间:2014年8月2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4.在投票当日,“三变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

①《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表1、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1.1	选举卢旭日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1.2	选举徐妙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1.3	选举朱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1.4	选举羊静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2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2.1	选举陈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
2.2	选举赵敏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2.3	选举李旺荣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3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3.1	选举章初阳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3.01
3.2	选举王秋潮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3.02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具体如下:

议案1选举非独立董事4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4;

议案2选举独立董事3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3;

议案3选举非职工监事2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2。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股
对候选人B投X2	X2股
…	…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2)《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老三变厂房征收及设备搬迁补偿的议案》、《关于老三变土地征收补偿的议案》

表2、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
4	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4.00
5	关于老三变厂房征收及设备搬迁补偿的议案	5.00
6	关于老三变土地征收补偿的议案	6.00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议案4、议案5、议案6的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4)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上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身份认证和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流程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

股东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拥有多个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申请服务密码,应按不同账户分别申请服务密码。申请成功后,系统将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校验码,股东在七日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比照新股申购业务操作,激活服务密码。服务密码于激活成功后的第二日方可使用。

(2)申请数字证书

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数字证书代理发证机构申请数字证书。

2、互联网投票流程

(1)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的“会议列表”中的“当前会议”选择“三变科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陆”,根据办理身份认证的方式选择用户密码登陆(即服务密码登陆)或CA证书登记(即数字证书登陆),输入相关信息登陆进入,根据页面提示操作;

(3)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票时间:2014年8月20日下午15:00至2014年8月2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的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即股份数与应选人数之积)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羊静

联系电话:0576-88381688 0576-88381318

传真号码:0576-83381921

地 址:浙江省三门县西区大道369号

邮 编:317100

2、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附件文件:

1、授权委托书

2、股东参会登记表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8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本人/公司 作为授权委托人确认,本人/公司因个人原因不能参加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意向行使表决权。

序号	表决内容	表决意见		
议案1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数		
1.1	选举卢旭日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徐妙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	选举朱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	选举